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天津市口腔医院始建于1947年，是集临床、教学、科研、预防为一体的三级甲等口腔专科医院，主要职责为：
1.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划和标准，完成上级主管部门部署的医疗任务。组织实施医疗、预防、保健等卫生服务，为改善民生、提高公民健康水平，发挥公立医院的社会公益性作用。
2.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推进以医疗质量、运营效率、持续发展和满意评价为核心的公立医院改革。坚持以健康为中心、以患者为中心，不断改善人民群众看病就医体验，构建和谐医患关系。
3. 制定医学人才的培养机制与措施，建立科学的医学人才梯队，培养高层次医学人才。高质量完成各专业各层次的教学任务，发挥教学医院的实训作用。
4. 落实国家基本用药制度，加强药品的使用管理，确保用药安全。
5.持续开微笑列车、窝沟封闭、援非、援疆等工作，坚持进街道、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军营等，开展免费口腔健康讲座及义诊活动，旨在提高我市居民口腔健康水平，履行公立医院公益性。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口腔医院内设23个临床科室；下辖1个预算单位。纳入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编制范围为天津市口腔医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3.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249,062,385.61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62,039,133.68元，增长112.78%，主要原因是：2023年根据主管单位发布的最新填报口径，年初结转结余中需包含基本支出结转结余情况；2023年解除对新冠感染的甲类传染病预防、控制措施后，我院门急诊人次和住院人数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幅明显，在推动医院高质量发展征程中，围绕病人需求提质增效，全体干部职工共同努力，积极开展医疗服务工作，保障医院平稳运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60,694,326.34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74,398,876.89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3年疫情疫情防控措施调整转段以来，我院门急诊人次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幅明显，收入随之增长。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841,900.00元，占3.3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占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元，占0.0%；

事业收入631,371,546.64元，占95.5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元，占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0.0%；

其他收入7,480,879.70元，占1.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16,125,907.54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19,883,188.76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院新增梅江院区增建工程，支出较比去年有所增长

其中：基本支出493,560,756.02元，占95.63%；

项目支出22,565,151.52元，占4.37%；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0.0%；

经营支出0.00元，占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1,919,941.57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694,283.88元，下降7.1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财政基本支出拨款较去年相比减少1,416,000.00元，财政项目支出拨款也有所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919,941.5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2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16,242.31元，下降6.8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财政基本支出拨款较去年相比减少1,416,000.00元，财政项目支出拨款也有所减少。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919,941.57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支出78,041.57元，占0.3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888,000.00元，占63.36%；卫生健康支出7,953,900.00元，36.29%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1,273,800.00元，支出决算为21,919,941.5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04%。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9,258,000.00元，支出决算为9,258,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4,630,000.00元，支出决算为4,63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数为11,400.00元，完成追加预算数的100%，决算数等于追加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卫生健康对口帮扶（援疆援甘援藏等帮扶）为临时调剂项目，年底已将全部追加预算数执行完毕。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专科医院(项)年初预算为4,666,800.00元，支出决算为4,766,8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14%，决算数大于年初数主要原因是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01中央直达资金-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第二批）60,000.00元和新冠病毒感染疫情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可转换ICU项目）-01中央直达40,000.00元为临时调剂项目,年底已将全部追加预算数执行完毕。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456,700.00元，完成追加预算数的100%，决算数等于追加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冠病毒感染疫情救治能力提升项目（可转换ICU项目）40,000.00元和医务人员临时性工作补助资金416,700.00元,为临时调剂项目，年底已将全部追加预算数执行完毕。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29,000.00元，支出决算为1,929,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90,000.00元，支出决算为79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年初预算执行。
8.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其他科技交流与合作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0.00元，支出决算为78,041.57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资金为上年结转资金,年底已全部执行完毕。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18,613,000.00元，与2022年度相比减少1,416,000.00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141.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332,000.00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18,332,000.00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81,000.00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281,000.00元，主要为物业管理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三公”经费。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出国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与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未用财政拨款经费列支公务接待费。

2023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660,100.75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383,824.75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76,276.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津市口腔医院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津市口腔医院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1台（套）。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1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口腔医院2023年度已对10个市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1,932,400.00 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口腔医院不属于乡、镇、街级单位，不涉及公开2023年度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